

# 贵阳市花溪区黄河路街道

## 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 说     明

黄河路街道位于贵阳市花溪区东北部，行政区划面积 17.1 平方公里，辖 3 个行政村、13 个社区，常住人口 19.3 万人。轨道交通 1 号线、S1 号线及多条公交线路在此交织形成便捷、高效的交通体系，医院、学校、农贸市场、大型商超聚集为居民提供优质公共服务。辖区位于传统意义上的“老小河”城区，拥有转盘商圈和万科商圈两个核心商圈，具有三线企业文化与现代城市文化共生、新兴商圈与城中村交错、新型小区与老旧小区交融三个特色区域，形成“一城两圈三区”格局。黄河路街道聚焦辖区居民多元化需求，凝心聚力推动民生服务与经济社会一体化融合发展。

黄河路街道编制形成履职事项清单共 265 条，其中，基本履职事项清单 112 条，配合履职事项清单 80 条，上级收回事项清单 73 条。

# 目 录

1.基本履职事项清单 .....	1
2.配合履职事项清单 .....	13
3.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 .....	60

# 基本履职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1	党的建设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贵州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和对贵州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闭环管理工作机制，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上级党组织及本级党组织决议，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
2	党的建设	做好党内集中教育和经常性教育，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抓好思想政治工作
3	党的建设	以“黔进先锋·贵在行动”为总载体，落实减负、增收、提质、拓渠、优考“强双基”措施，坚持“排队抓尾、双整双创”，深入实施“筑固工程”，扎实推进“五个一”行动
4	党的建设	做好党组织的成立、撤销、调整、换届，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
5	党的建设	做好党员发展、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关怀帮扶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依规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做好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
6	党的建设	做好党代表推选、日常联络服务等工作
7	党的建设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管理和监督，做好退休干部服务保障等工作
8	党的建设	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指导村（居）委会换届选举、村（居）务公开、村（居）务监督工作
9	党的建设	做好村（社区）“两委”等村（社区）干部的培养、选拔、使用、管理

<b>序号</b>	<b>事项类别</b>	<b>事项名称</b>
10	党的建设	按权限做好驻村工作队、驻村干部、上级部门派驻人员、民情助理、“大学生西部计划”志愿者、“三支一扶”人员的考核和管理
11	党的建设	落实党管人才工作责任，做好人才引进、培育、使用、管理及服务工作
12	党的建设	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纠治“四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为群众办实事
13	党的建设	常态化推进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做好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工作，按权限研究决定党员和监察对象处分
14	党的建设	开展党章党规教育、警示教育、廉政教育等，坚定不移推进反腐败斗争
15	党的建设	接受巡视巡察，抓好反馈问题整改，推动巡视巡察成果运用
16	党的建设	执行党内法规，做好规范性文件报备
17	党的建设	落实统战工作责任制，联系、团结、服务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等统一战线工作对象，推进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18	党的建设	开展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做好“三新”领域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推动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两个覆盖”
19	党的建设	组织、推动志愿服务工作，推进社会工作者、志愿者队伍建设和管理

<b>序号</b>	<b>事项类别</b>	<b>事项名称</b>
20	党的建设	做好人大代表选举，履行街道人大工委职责，服务保障人大代表履职
21	党的建设	建立基层政协联络工作机制，联系辖区内政协委员开展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服务保障政协委员履职
22	党的建设	加强基层工会、团组织、妇联组织等群团组织建设，维护职工、青少年、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23	党的建设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执行民主集中制，建立健全并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机制，落实“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召开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
24	党的建设	落实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求，推动落实“新型城镇化”“发展新质生产力”等改革任务
25	经济发展	制定执行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产业发展计划，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26	经济发展	落实统计管理制度，开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
27	经济发展	组织实施经济普查，统计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结构和效益等情况
28	经济发展	组织实施人口普查，调查人口和住户基本情况
29	经济发展	组织实施农业普查，开展农业、农村和农民等统计

<b>序号</b>	<b>事项类别</b>	<b>事项名称</b>
30	经济发展	开展年度预决算编制、公开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31	经济发展	负责财政收支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单位银行账户管理、非税收入管理以及资金监管财务风险防范、编制财务报告等内部财务管理
32	经济发展	开展村（社区）日常财务管理，落实财务公开制度
33	经济发展	支持商会建设，联系指导商会，引导商会履行社会责任，发挥商会服务企业作用
34	经济发展	服务辖区内民营企业，协助盘活闲置资产、资源，打造特色商业街区、综合体
35	民生服务	宣传就业创业政策，开展就业失业登记，组织人员参加就业创业技能培训
36	民生服务	开展创业场租补贴、自主创业补贴、灵活就业社保补贴的申请受理、初审、上报，引导创业人员参加创业培训
37	民生服务	开展用人单位（个人）违反劳动法行为的排查上报，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38	民生服务	做好控辍保学工作，督促适龄儿童、少年入学、复学，支持学前教育发展
39	民生服务	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宣传未成年人保护政策和家庭教育知识，指导村（社区）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支持老同志帮助青少年成长成才，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40	民生服务	宣传保障妇女权益的法律政策，做好对妇女的关心关爱，促进妇女事业发展
41	民生服务	推动机构养老、社区养老和居家养老工作
42	民生服务	开展80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百岁老人生活补贴、60周岁以上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补贴的政策宣传和初审上报
43	民生服务	开展科普活动，普及科学技术知识
44	民生服务	宣传普及红十字知识，开展应急救援培训、群众性健康知识普及等符合红十字宗旨的活动
45	民生服务	成立本级慈善基金，开展辖区内公益慈善活动及公益事业
46	民生服务	开展“贵人守护”平台老年人应急救援服务工作
47	平安法治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法律咨询服务，落实法律顾问制度
48	平安法治	开展“一中心一张网十联户”工作，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
49	平安法治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整合多元调解机制力量，开展人民调解工作，推动基层矛盾纠纷化解

<b>序号</b>	<b>事项类别</b>	<b>事项名称</b>
50	平安法治	统筹法定和赋权的综合执法工作，依法履行行政执法职责
51	平安法治	开展行政诉讼案件的出庭应诉，行政复议答复及参加听证工作
52	乡村振兴	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管理工作，建立土地管理网格化监管制度，开展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日常巡查及撂荒地整治，发现问题及时劝阻并上报
53	乡村振兴	落实粮食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粮食安全宣传教育
54	乡村振兴	做好农业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及致富带头人的培育、扶持和服务工作
55	乡村振兴	组织饲养动物的单位和个人做好动物强制免疫
56	乡村振兴	宣传农业政策法规、农业产业技术，开展农业技术推广、指导服务，普及农业安全知识
57	乡村振兴	开展村（社区）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监督管理，指导村（社区）发展壮大集体经济
58	乡村振兴	推广“千万工程”经验，落实“两清两改两治理”举措，开展残垣断壁、房前屋后清理，卫生厕所、圈舍改造，推进“治厕”工作，整治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四在农家·和美乡村”
59	乡村振兴	做好惠民惠农财政补贴发放初审及公示，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使用情况排查

<b>序号</b>	<b>事项类别</b>	<b>事项名称</b>
60	乡村振兴	宣传饮用水卫生、节约用水知识，申报、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及饮水工程项目，做好设施管理和供水应急处置等工作
61	精神文明建设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和管理，开展文明实践活动
62	精神文明建设	推荐道德模范、时代楷模、最美人物、身边好人，发挥先进典型对弘扬时代新风尚的示范引领作用
63	精神文明建设	培育文明新风，开展移风易俗宣传引导，推进“治风”工作，弘扬孝亲敬老、勤俭节约优良传统，倡导文明生活方式，传承中华优秀传统美德
64	社会管理	管理达不到登记条件的社区社会组织
65	社会管理	做好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管理和服务
66	社会管理	开展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管理、考核工作，落实双向流动机制
67	安全稳定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培训、教育警示工作，对生产经营单位开展非专业性巡查，制止并上报疑似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68	安全稳定	开展禁种毒品原植物踏查
69	社会保障	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宣传，负责参保动员、参保登记、信息变更、信息查询、参保退费，开展异地就医备案和意外伤害公示

<b>序号</b>	<b>事项类别</b>	<b>事项名称</b>
70	社会保障	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宣传，负责参保动员、参保登记、信息变更、信息查询、缴费、关系转移、注销登记、待遇申领、资格认证和死亡信息上报
71	社会保障	开展失业保险政策宣传，做好灵活就业人员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参保登记、参保缴费服务
72	社会保障	开展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认定的申请受理、初审、上报
73	社会保障	开展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人口的摸排、申请受理、审核确认以及动态管理工作
74	社会保障	开展小额临时救助申请受理、审批工作，对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的对象给予临时救助
75	社会保障	做好关心关爱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动儿童和“儿童之家”日常管理，开展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身份审核、上报和基本生活费、助学补贴申请受理、初审、动态管理工作
76	社会保障	开展残疾人登记备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的初审，做好残疾人帮扶政策宣传、困难残疾人走访探视慰问工作
77	自然资源	按权限开展土地卫片图斑整治
78	生态环保	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普及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环境保护知识
79	生态环保	开展长江流域十年禁渔宣传

<b>序号</b>	<b>事项类别</b>	<b>事项名称</b>
80	生态环保	落实林长制，做好森林资源巡查、宣传等工作，开展义务植树活动
81	生态环保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制度，发现问题或疑似违法行为及时制止并上报
82	生态环保	组织散养户集中处理畜禽养殖废弃物，巡查生活污水设施，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83	城乡建设	开展自建房安全隐患非专业性排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上报
84	城乡建设	指导业主大会及业主委员会的设立、选举和换届，负责监督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人履职
85	城乡建设	开展市容市貌、环境卫生、景观灯光规范设置知识的宣传，引导物业服务人、业主委员会开展居民住宅区、楼群院落卫生管理，与商户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开展市容市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劝阻
86	城乡建设	开展小街小巷、院落及其附属市政、照明等设施的巡查、上报
87	交通运输	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督促辖区内单位落实道路交通安全责任
88	交通运输	开展农村交通安全管理、劝导工作
89	商贸流通	宣传家电以旧换新等促消费政策，引导群众参与促消费活动

<b>序号</b>	<b>事项类别</b>	<b>事项名称</b>
90	商贸流通	开展电子商务政策宣传，做好电商招商、管理和服务
91	文化和旅游	建设公共文化服务阵地，做好运维管理，推进公共文化服务
92	文化和旅游	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推进全民健身
93	文化和旅游	开展“壹刻宝文化驿站”日常管理和运行工作，推进“15分钟生活圈”建设
94	卫生健康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组织开展群众性卫生活动，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95	卫生健康	开展托育和妇女健康服务工作
96	应急管理及消防	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做好应急值班值守
97	应急管理及消防	开展应急安全及防汛抗旱、雨雪冰冻、地质灾害、地震等自然灾害应急知识宣传、巡查巡护、隐患排查、信息上报，做好组织群众转移疏散、初期救援等先期处置及灾后受灾群众的生产生活恢复工作
98	应急管理及消防	组建应急救援队伍，编制综合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做好应急物资、设备的申领、储备、管理和使用
99	应急管理及消防	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制定和实施消防安全制度，指导村（社区）消防工作，落实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措施

<b>序号</b>	<b>事项类别</b>	<b>事项名称</b>
100	应急管理及消防	负责消防宣传教育、消防演练、设施管理、群众疏散和初期救援，做好受灾群众生产生活恢复工作，开展易发现、易处置的公共场所以及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和上报
101	应急管理及消防	做好森林防火宣传、巡查、火源管控及火情先期处置工作
102	市场监管	开展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宣传教育，负责农村集体聚餐信息登记、食品安全指导和督促引导报备，对承办者的健康证明和食品安全培训等信息登记建档并向社会公布
103	市场监管	开展食品药品安全政策宣传教育，做好食品安全协管员和信息员队伍建设，把食品安全纳入基层治理网格化服务
104	投资促进	落实优化营商环境举措，做优“贵人服务”品牌，宣传惠企助企政策，走访服务辖区企业，帮助解决问题，推动民营经济发展
105	综合政务	规范基层政务服务场所设立、窗口设置和业务办理，做好“一窗通办”“一网通办”
106	综合政务	开展党务公开、政务公开，确定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向社会公布
107	综合政务	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开展机要保密宣传教育，做好保密防护和保密监督检查
108	综合政务	做好公文运转、信息宣传、政策研究、督查督办、印章管理、会务保障、对外接待联络工作
109	综合政务	开展本单位公共机构节能、公务用车、办公用房和后勤管理工作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110	综合政务	开展本单位档案的归档、统计、安全保管、宣传教育、移交和利用，指导下属事业单位、村（社区）“两委”等的档案工作
111	综合政务	负责党史、地方志、年鉴等资料收集、整理、上报工作
112	综合政务	开展12345工单核查，办理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融媒问政、城市运行中心等平台转办事项

## 配合履职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1	经济发展	编制区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	花溪区发展和改革局	<p>1.组织各部门开展调研，研究提出本部门、本辖区五年规划思路；</p> <p>2.根据上级政策文件，衔接上级规划，结合全区发展实际提出规划建议，细化形成规划纲要；</p> <p>3.按程序报请区人大代表会议审核通过后印发实施。</p>	<p>1.协助开展调研工作；</p> <p>2.收集辖区经济社会发展资料并上报。</p>
2	经济发展	开展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服务保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局)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p> <p>1.编制区级重点项目建设计划；</p> <p>2.落实省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绿色审批工作机制，在项目评估评价、用地、规划、建设等审批阶段提供优质服务；</p> <p>3.协同区直部门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局)：</p> <p>1.对辖区工业项目进行跟踪服务；</p> <p>2.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p> <p>3.对达到入库标准的项目做好入库指导。</p>	<p>1.实地摸排，了解辖区工程项目情况；</p> <p>2.配合做好项目谋划、申报；</p> <p>3.统计上报项目工程开展情况。</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3	经济发展	开展上规(限)市场主体培育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花溪区统计局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会同有关部门解决工业企业惠企政策落实中的具体问题；</li> <li>监测规上工业企业的经济运行情况；</li> <li>建立市场主体培育体系；</li> <li>对工业企业进行综合协调、服务指导和督导。</li> </ol>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会同有关部门解决服务业企业惠企政策落实中的具体问题；</li> <li>监测服务业企业的经济运行情况；</li> <li>建立市场主体培育体系；</li> <li>对企业进行综合协调、服务指导和监督检查。</li> </ol>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会同有关部门解决商贸业企业惠企政策落实中的具体问题；</li> <li>监测商贸业企业的经济运行情况；</li> <li>建立市场主体培育体系；</li> <li>对企业进行综合协调、服务指导和监督检查。</li> </ol> <p>花溪区统计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展数据质量核查、监测工作；</li> <li>负责审核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li> <li>负责企业样本宣传培训及抽样调查工作；</li> <li>对企业上规(限)材料进行审核、实地核查；</li> <li>负责在统计系统内提交申请。</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展企业日常走访，将拟上规(限)企业名单上报；</li> <li>协助做好上规(限)企业后续跟踪服务；</li> <li>提醒企业按时上报上规入统数据。</li> </ol>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4	经济发展	开展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调查	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花溪区统计局	<p>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负责全区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统筹、协调工作。</p> <p>花溪区统计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开展样本维护、样本信息更新、样本变动处理等工作；</li> <li>2.负责调查员、辅助调查员的选聘和管理；</li> <li>3.负责样本户调查经费的预算、申请和管理；</li> <li>4.收集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调查数据，做好分析研究并上报。</li> </ol>	<p>1.督促样本户按时完成住户收支与生活状况记录工作，做到应记尽记；</p> <p>2.配合做好样本轮换和日常管理等工作。</p>
5	民生服务	开展适老化改造工作	花溪区民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会同相关部门审核并确定改造名单；</li> <li>2.招标第三方服务机构；</li> <li>3.第三方服务机构入户采集服务对象需求，对家庭环境及失能等级进行评估，确定拟改造方案；</li> <li>4.指导适老化改造项目建设；</li> <li>5.对适老化改造项目进行验收。</li> </ol>	<p>1.开展适老化改造政策宣传；</p> <p>2.摸排60周岁以上失独、低保、特困等老年人居家环境、淋浴、如厕、安全等需求；</p> <p>3.受理改造申请并进行初审上报；</p> <p>4.协助开展项目施工、验收工作；</p> <p>5.对服务对象定期开展跟踪服务。</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6	民生服务	做好老年人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服务保障工作	花溪区民政局、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p>花溪区民政局：</p> <p>1.开展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综合评估，对特困老年人供养对象集中供养的申请进行审批；</p> <p>2.鼓励具备生活自理能力的老年人在家分散供养，为完全或者部分丧失生活自理能力的老年人提供集中供养服务；</p> <p>3.指导有条件的街道为分散供养的特困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p> <p>花溪区卫生健康局：</p> <p>1.发放宣传资料，指定具备能力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承担失能老年人“健康敲门行动”；</p> <p>2.组织街道经办人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负责人、家庭医生团队骨干开展培训。</p>	<p>1.对养老情况进行摸底调查，收集养老服务需求情况；</p> <p>2.受理集中供养申请并上报，协助开展入户核查；</p> <p>3.协助开展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综合评估；</p> <p>4.动员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入住集中供养机构，协助集中照护救助对象签订入住机构协议，并做好动态管理；</p> <p>5.为分散供养的特困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p> <p>6.开展居家养老服务走访工作。</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7	民生服务	开展残疾人无障碍设施改造、辅助器具适配、康复救助等服务保障工作	花溪区残疾人联合会及其他部门	<p>花溪区残疾人联合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开展无障碍设施改造评估、审批、施工、检查和验收；</li> <li>2.组织开展助残日活动，倡导全社会采取不同形式的活动关心关爱残疾人；</li> <li>3.组织有培训意愿的残疾人进行培训；</li> <li>4.指导及管理残疾人康复工作，执行残疾人相关政策，培育康复机构及培训康复人才；</li> <li>5.制定辅具适配计划，据实按申请需求进行审批，对采购、发放实行全过程监督管理；</li> <li>6.对服务机构服务资料和服务对象进行审核，对服务机构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评估、验收。</li> </ol> <p>其他部门：</p> <p>按各自职责做好残疾人无障碍设施改造、辅助器具适配、康复救助等服务保障的相关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协助做好残疾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工程验收及残疾人居家养老服务入户核查工作；</li> <li>2.开展助残宣传，组织有培训意愿的残疾人参加培训；</li> <li>3.受理残疾人就业、就读、康复等各类补贴申请，并初审上报；</li> <li>4.协助发放各类辅具。</li> </ol>
8	民生服务	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	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公益性岗位的开发；</li> <li>2.统筹公益性岗位招聘、公示，并拨付相关补贴；</li> <li>3.督促用人单位做好公益性岗位人员日常管理；</li> <li>4.指导街道做好公益性岗位人员有序退出工作。</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做好公益性岗位申报；</li> <li>2.开展公益性岗位人员招聘；</li> <li>3.开展公益性岗位人员岗前培训、协议签订、待遇发放、日常管理；</li> <li>4.负责公益性岗位人员有序退出具体实施工作。</li> </ol>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9	民生服务	开展褒扬纪念工作	花溪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花溪区人民武装部	<p>花溪区退役军人事务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开展退役军人先进事迹的宣传；</li> <li>2.对零散烈士纪念设施进行巡查和维护；</li> <li>3.配合上级部门为荣获八一勋章、一等功、二等功的现役军人家庭送喜报，会同街道为荣获三等功的现役军人家庭送喜报；</li> <li>4.落实光荣牌悬挂和服务管理工作。</li> </ol> <p>花溪区人民武装部：</p> <p>按照职责做好送喜报、光荣牌悬挂和服务管理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推荐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参与最美退役军人评选活动，协助挖掘退役军人先进事迹，树立最美退役军人模范；</li> <li>2.宣传退役军人先进事迹；</li> <li>3.协助发放、补发、收回、悬挂光荣牌；</li> <li>4.巡查零散烈士纪念设施，上报损毁情况；</li> <li>5.协助省市区为本辖区内荣获八一勋章、一等功、二等功、三等功获得者送喜报。</li> </ol>
10	民生服务	就业帮扶车间认定管理	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牵头开展就业帮扶车间认定管理；</li> <li>2.对街道上报的就业帮扶车间初审资料进行复审和公示；</li> <li>3.对就业帮扶车间进行认定和授牌，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li> <li>4.将认定的就业帮扶车间信息在政府或部门网站上公告，接受社会监督。</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受理符合认定标准的经营主体申报材料；</li> <li>2.对申请资料进行初审，实地核验；</li> <li>3.上报符合条件的材料。</li> </ol>
11	民生服务	开展社区教育	花溪区教育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组织社区学校培训；</li> <li>2.指导社区学校项目策划及实施建设；</li> <li>3.按程序申报项目资金，指导社区学校开展活动。</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组织群众参加社区学校培训；</li> <li>2.指导辖区的社区学校开展活动。</li> </ol>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12	民生服务	开展外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工作	花溪区教育局	1.开展政策宣传和解读； 2.组织实施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工作，下达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计划，确定购买学位的民办学校； 3.按照随迁子女积分入学细则受理申请并安排学位。	1.做好外来随迁子女入学政策宣传； 2.开展外来随迁子女入学积分登记； 3.协助办理入学备案。
13	民生服务	开展公益助学工作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花溪区委员会及其他部门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花溪区委员会： 1.统筹协调相关部门做好公益助学工作； 2.建立困难家庭学生信息档案； 3.公示资助名额、申请条件及受理时限； 4.负责受助学生的资格审查及公示； 5.拨付公益助学相关资助金。  其他部门： 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公益助学的相关工作。	1.对辖区内困难家庭学生情况进行摸底调查上报； 2.宣传公益助学政策和项目，组织发动社会力量参与助学； 3.动员困难家庭学生申报公益助学项目。
14	民生服务	开展离校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	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收集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信息，并进行核实推送； 2.对核实不属于本辖区的高校毕业生按程序退回并重新推送； 3.提供就业岗位信息。	1.走访摸排，核实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 2.提供就业信息，帮助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
15	民生服务	开展就业困难人员援助帮扶工作	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开展就业帮扶政策宣传，提供就业岗位信息； 2.汇总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失业信息； 3.审核认定就业困难人员身份； 4.落实就业帮扶措施，组织辖区就业困难人员参加招聘活动、技能培训等就业服务活动。	1.征集企业用工信息； 2.摸排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失业情况； 3.受理就业困难人员认定申请并进行初审； 4.协同有关部门落实就业岗位推荐、就业援助等帮扶措施。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16	民生服务	开展慈善募捐及捐赠款物发放工作	花溪区民政局、花溪区红十字会	<p>花溪区民政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发布公开募捐信息；</li> <li>受理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的申请，并发放公开募捐资格证书；</li> <li>监督区红十字会开展募捐和接受捐赠工作；</li> <li>监督县级慈善机构下拨的慈善物资、资金管理使用。</li> </ol> <p>花溪区红十字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管理募捐和接受捐赠工作，规范募捐和接受捐赠行为；</li> <li>统筹慈善物资的发放；</li> <li>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慈善事业的扶持发展和规范管理工作。</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协助在本辖区内开展捐赠款物分配送达、信息统计等；</li> <li>宣传、动员群众参与募捐；</li> <li>指导村(社区)组织开展群众性互助互济活动。</li> </ol>
17	民生服务	开展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办理	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花溪区财政局	<p>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增经办银行，拓宽政策覆盖面及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渠道，促进各类创业群体和小微企业获得政策扶持；</li> <li>审核贷款贴息对象申报资格；</li> <li>协助经办银行催收逾期贷款。</li> </ol> <p>花溪区财政局：</p> <p>按规定拨付贴息及奖补资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展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宣传工作；</li> <li>受理创业担保贷款申请，做好创业担保贷款初审工作；</li> <li>协助有关部门开展贷后监管和贷后跟踪服务。</li> </ol>
18	民生服务	做好企业、村(居)民用设备设施管理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局)、贵阳经济技术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加强宣传引导，督促物业服务企业通过多种形式做好电动自行车充电、飞线入户等宣传工作；</li> <li>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及时与第三方电动自行车运营公司签订电动自行车充电桩维保协议，定期维护管理；</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配合开展宣传教育；</li> <li>配合开展巡查；</li> <li>对发现损坏的电力电缆、通信电缆设施设备信息进行上报。</li> </ol>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开发区产业发展局	<p>3.会同街道、消防、公安、供电等部门对住宅小区安全用电情况不定期开展专项督导检查，全面排查清理飞线入户，消除安全隐患。</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局)：</p> <p>联系联通、移动、电信等公司对辖区内通信电缆开展排查，对损坏或有安全隐患的设施设备进行维修。</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p> <p>1.指导、督促供电公司履行以下职责：做好电力设施建设中涉及土地、林木、建筑物的占用或拆除的补偿，对辖区损坏或有安全隐患的电力电缆等用电设施设备开展排查、维修；</p> <p>2.对由电网企业投资建设的公用电网领域安全生产进行监督管理；</p> <p>3.指导做好辖区充电桩摸排；</p> <p>4.做好充电桩的管理和安全监管。</p>	
19	平安法治	开展司法救助工作	花溪区委政法委员会、花溪区司法局、花溪区人民法院、花溪区人民检察院、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p>花溪区委政法委员会、花溪区司法局、花溪区人民法院、花溪区人民检察院、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p> <p>1.做好政策引导，告知司法救助政策；</p> <p>2.受理司法救助申请，按程序进行审批；</p> <p>3.通知申请人领取救助资金。</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p> <p>拨付救助资金。</p>	<p>1.重点排查因遭受刑事犯罪侵害导致生活困难的家庭，及时将线索提供给政法机关；</p> <p>2.确定专门的联络人员与救助审批的政法机关定期沟通交流信息；</p> <p>3.协助救助审批机关将救助资金发放给困难受害人员。</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20	平安法治	开展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和法治人才推荐	花溪区司法局、花溪区法学会	<p>花溪区司法局、花溪区法学会:</p> <p>1.统筹开展“法律明白人”培养;</p> <p>2.因地制宜建立法治示范基地、法治实践基地、法治文化广场等活动阵地,建设综合性法治文化阵地。</p> <p>花溪区法学会:</p> <p>1.统筹优秀法治人才推荐工作;</p> <p>2.统筹法学会基本服务站点建设;</p> <p>3.组织首席法律咨询专家等法律工作者开展法治宣传、法律咨询服务等活动。</p>	<p>1.做好辖区内优秀法治人才推荐,协助开展“法律明白人”培养;</p> <p>2.做好辖区内法治文化的挖掘,协助上级部门做好本地法治文化、法学会基层服务阵地建设,开展基层服务站点日常运行工作;</p> <p>3.做好会员吸纳和分配网格工作。</p>
21	乡村振兴	做好农业生产物资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p>花溪区农业农村局:</p> <p>1.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机制,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指导街道开展快速检测,收集汇总街道检测结果;</p> <p>2.联系技术人员开展农产品质量检测、巡查调查,发现问题督促整改;</p> <p>3.牵头开展农作物种子资源、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和管理工作;</p> <p>4.对种子、种苗经营主体进行备案。</p> <p>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p> <p>对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检查。</p> <p>花溪区农业农村局、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p> <p>1.对农资经营者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对违法行为进行查处;</p>	<p>1.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农资政策知识;</p> <p>2.对种养殖经营主体农产品采样,进行快速检测,记录并上报检测结果;</p> <p>3.引导农业经营主体规范农事生产;</p> <p>4.协助做好农作物种子、种苗监督管理及新品种保护。</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2.监督检查农药、种子、化肥等农资产品质量，对质量不合格的产品进行查处； 3.受理并处理农资消费者的举报投诉。	
22	乡村振兴	开展动物疫病 预防控制工作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1.制定动物疫病预防控制工作方案； 2.培训街道工作人员、防疫员； 3.指导街道开展动物疫病预防控制工作； 4.开展动物疫病预防、监测、控制等工作。	1.开展动物防疫法律法规和动物防疫知识宣传； 2.收集辖区动物异常情况线索，并初步核实上报； 3.开展公共场所和乡村发现的死亡畜禽收集、处理工作。
23	乡村振兴	开展“大棚房” 等农业设施处 置工作	贵阳市自然资 源和规划局经开 区分局、花溪区农 业农村局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 1.及时发现、制止和严肃查处违法违规占用耕地建设非农设施行为； 2.审核街道报备的设施农用地信息并在监管平台上图入库。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开展设施农业建设和经营行为技术指导、跟踪服务，做好土地流转管理工作。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对辖区内设施农业建设、经营、利用等行为开展联合监督，对“大棚房”等问题进行甄别和管理，对违法行为进行处置。	1.对“大棚房”等农业设施进行动态巡查； 2.组织生产经营主体规范开展农业设施用地备案，并及时将备案信息上报； 3.发现“大棚房”问题及时制止并上报。
24	乡村振兴	培养高素质农 民和农村实用 人才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1.制定培训方案和培训指南，开展第三方招投标，安排培训场所； 2.做好职称申报资料审核和证书发放； 3.确定培训机构，组织开展培训。	1.组织农民参加高素质培训、农村实用人才培训； 2.负责农村实用人才职称和补贴的资料收集、初审和上报。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25	乡村振兴	开展大中型水库建设工程移民搬迁安置、后期扶持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花溪区财政局	<p>花溪区农业农村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做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规划大纲的初审和移民安置规划的编制、初审工作；</li> <li>做好移民安置的实施、初验、后续收尾工作以及移民搬迁安置的指导、协调；</li> <li>组织新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的审核、上报；</li> <li>组织开展水库移民人口动态管理工作，审核、报送惠民惠农补贴资金资料；</li> <li>负责移民后期扶持规划的编制、管理，负责组织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审查、批复、监管、竣工验收等工作。</li> </ol> <p>花溪区财政局：</p> <p>拨付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初审、上报移民家庭人口情况；</li> <li>核实登记辖区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自然减员情况；</li> <li>实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li> <li>核对直补资金发放对象信息，并进行公示上报；</li> <li>协助兑现相关补偿资金。</li> </ol>
26	社会管理	开展行政区划及地名管理	花溪区民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承办行政区划的设立、撤销、变更等方案报送上级审批；</li> <li>审核街道上报的行政区划变更方案，自行组织或者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实地调查；</li> <li>做好行政区域界线界桩的管理和保护工作、纠纷的处理及报备工作等；</li> <li>做好界线界桩、地名的档案管理；</li> <li>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地名管理工作及对街道地名主管部门地名管理工作的指导、监督；</li> <li>对自然地理实体、行政区划的地名标志、街路巷地名标志进行设置、维护和管理。</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本级驻地变更和行政区划名称变更方案的制定及上报；</li> <li>做好界线界桩的管理和保护、纠纷的处理及报备等工作；</li> <li>对村民委员会所在地以及具有重要地理方位意义的自然村(寨)的命名、更名提出申请；</li> <li>对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所在地以及具有重要地理方位意义的自然村(寨)的地名标志进行设置、维护和管理。</li> </ol>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27	社会管理	开展防溺水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花溪区教育局、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花溪区民政局、花溪区农业农村局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p> <p>1.研判河道、山塘、水库、河流、水域等隐患，确定值守卡点；</p> <p>2.开展防溺水安全宣传、排查及处置，并协调、督促河道、山塘、水库、河流、水域责任单位落实防范措施。</p> <p>花溪区教育局：</p> <p>负责指导学校开展安全警示教育，普及防溺水知识等。</p> <p>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p> <p>负责紧盯涉水活动的重点区域，开展防溺水安全警示宣传、水域周边巡查和培训演练。</p> <p>花溪区民政局：</p> <p>负责全面掌握孤儿、农村留守儿童、特殊困难家庭子女等重点群体情况，开展防溺水宣传教育。</p> <p>花溪区农业农村局：</p> <p>负责设置所管水域防溺水标识标牌，隐患排查等相关工作。</p> <p>其他部门：</p> <p>负责所管行业内防溺水宣传教育、隐患排查及相关救援、救治等工作。</p>	<p>1.开展防溺水法规政策及安全知识宣传；</p> <p>2.协助设置安全隔离带、防护栏、警示标志及救援设施；</p> <p>3.开展日常巡查，督促相关单位整改并上报；</p> <p>4.配合发放防溺水救生应急物资。</p>
28	社会管理	开展停车场服务管理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分局、贵阳市交通运输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p>1.负责停车场及道路停车泊位的监督管理；</p> <p>2.配合规划主管部门编制、调整、实施停车场专项规划和建设计划，受理经营性停车场备案；</p> <p>3.建立相关信息系统和数据台账；</p>	<p>1.协助开展车辆停放管理、停车资源调查和宣传教育等工作；</p> <p>2.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等开展停车场服务管理工作；</p> <p>3.指导开展住宅区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调整等相关事宜。</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	<p>4.会同有关部门开展问题处置，化解矛盾纠纷；</p> <p>5.会同有关部门评估和调整停车场配套建设标准；</p> <p>6.依法处置相关违法违规行为；</p> <p>7.督促指导物业服务企业做好停车场管理工作。</p> <p>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开展停车场收费的监督检查工作，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p> <p>贵阳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依法处置相关违法违规行为。</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按照职责做好停车场管理的相关工作。</p>	
29	社会保障	开展大额临时救助工作	花溪区民政局	<p>1.建立“救急难”对象的发现机制；</p> <p>2.审批确认大额临时救助对象，确定救助金额；</p> <p>3.发放大额临时救助金。</p>	<p>1.宣传临时救助政策；</p> <p>2.指导村（社区）排查需救助人员；</p> <p>3.受理大额临时救助申请，并上报审批。</p>
30	社会保障	开展医疗救助工作	花溪区医疗保障局、花溪区民政局、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p>花溪区医疗保障局：</p> <p>1.开展业务指导和政策培训；</p> <p>2.会同区民政局认定“四类人员”；</p> <p>3.审批医疗救助申请，并发放医疗救助金；</p> <p>4.对救助对象身份信息进行动态管理，每月将新增、退出的救助对象名单推送至街道做身份、待遇标识。</p>	<p>1.宣传医疗救助政策；</p> <p>2.对已认定身份的救助对象未在定点医疗机构实现“一站式”即时结算的，直接收取资料上报；</p> <p>3.对因病致贫重症患者救助申请进行入户调查，提出审核意见，公示、上报；</p> <p>4.按月接收已认定的新增、退出救助对象名</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p>花溪区民政局： 认定一类人员、二类人员中的低保对象和三类人员。</p> <p>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认定二类人员中的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严重困难人口。</p>	<p>单，做好身份标识； 5.按月接收区医疗保障局推送的医疗救助领域防贫预警对象名单，对名单进行信息核实时报。</p>
31	社会保障	开展被征地农民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	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花溪区农业农村局、花溪区民政局	<p>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负责被征地农民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指导、监督、管理和被征地农民参保登记、基金征收、社保待遇发放等工作； 2.负责促进就业政策落实、被征地农民就业情况动态管理。</p> <p>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 负责用地项目报批、征地面积确定、提供农业人口人均耕地面积。</p> <p>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负责土地政策确定、被征地农民承包耕地面积和家庭人均剩余耕地面积的认定。</p> <p>花溪区民政局： 负责将符合条件的被征地农民纳入城乡低保，发放低保金。</p>	<p>1.开展被征地农民就业和社会保障政策宣传、动员，并做好参保组织工作； 2.开展被征地农民身份申报、审核和管理； 3.为被征地农民提供就业指导和服务； 4.做好享受参保缴费补助及增发基础养老金人员定期资格认证。</p>
32	社会保障	开展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花溪区民政局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1.审核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格，发放住房租赁补贴，配租实物； 2.负责组织辖区范围内保障家庭的动态管理</p>	<p>1.负责公共租赁住房申请的受理、调查核实、资格初审、公示、档案录入和资料上报； 2.负责保障家庭的公示、动态管理、信息数据采集上报等日常工作。</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p>工作；</p> <p>3.负责相关报表、档案、数据上报等工作。</p> <p>花溪区民政局：</p> <p>核定低收入家庭。</p>	
33	社会保障	开展医疗保障基金常态化监管	花溪区医疗保障局及其他部门	<p>花溪区医疗保障局：</p> <p>1.建立完善部门间相互配合、协同监管的综合监管制度，推进信息共享和互联互通，健全协同执法工作机制；</p> <p>2.依法监督管理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规范医保经办服务，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p> <p>3.负责协调各相关部门依法履行相应职责，协调推进改革，开展信息共享，推进医保基金综合监管结果协同应用。</p>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医疗保障基金常态化监管的相关工作。</p>	<p>1.宣传医保基金监管政策法规；</p> <p>2.发现医保基金不合理使用的问题线索及时上报。</p>
34	自然资源	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p> <p>1.负责重点陆生野生植物保护宣传教育、科学知识普及，设立保护标志；</p> <p>2.负责重点陆生野生植物资源调查、信息管理、建档管理和业务培训；</p> <p>3.组织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教育和科学知识普及工作；</p> <p>4.负责野生动物收容救护的组织实施、监督和管理；</p> <p>5.对建立的野生动物收容救护场所进行评估、公示，对符合要求的，纳入陆生野生动物收容</p>	<p>1.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教育和科学知识普及工作；</p> <p>2.开展日常巡查，发现并报告需收容救护的野生动物；</p> <p>3.协助开展野生动物救助；</p> <p>4.协助开展重点野生资源调查、信息管理。</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p>救护机构名单；</p> <p>6.采取措施保护野生动物，禁止非法猎捕、运输、交易野生动物。</p> <p>花溪区农业农村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重点水生野生植物保护宣传教育、科学知识普及，设立保护标志；</li> <li>负责重点水生野生资源调查、信息管理、建档管理和业务培训。</li> </ol>	
35	自然资源	开展水土保持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制定水土保持工作措施并组织实施；</li> <li>做好水土保持监测，组织开展预防和治理；</li> <li>负责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li> <li>负责水土保持生产建设项目日常监督检查。</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展水土保持宣传教育，普及水土保持科学知识；</li> <li>开展日常巡查，发现水土流失问题及时上报。</li> </ol>
36	自然资源	开展违法占用土地整治工作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及其他部门	<p>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土地管理和监督工作，开展土地用途的监测及管制；</li> <li>查处土地违法行为，对区级及以上项目占用土地的行为进行核实、整改；</li> <li>会同公安、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开展土地监督检查及联合执法。</li> </ol>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配合做好违法占用土地整治的相关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宣传土地资源保护法律法规；</li> <li>开展日常巡查，发现疑似非法占用土地行为及时制止并上报；</li> <li>督促区级以下项目主体或行为人整改违法占用土地情况。</li> </ol>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37	自然资源	开展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的调查、处置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1.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调查； 2.审核调查资料，作出补偿或者不补偿决定； 3.会同有关部门对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的事件进行处置。	1.协助有关部门开展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调查； 2.协助有关部门对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的事件进行处置。
38	自然资源	开展土地调查工作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	1.组织土地调查工作，确定调查承担单位，会同有关部门对调查成果进行审查； 2.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土地调查成果的保存、管理、开发、应用和为社会公众提供服务等工作。	1.宣传土地调查政策； 2.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参与土地调查工作。
39	生态环保	开展水污染防治，推进“治水”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花溪区卫生健康局及其他部门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1.对水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协调和监督区域内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2.对新建、改建、扩建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和其他水上设施，开展环境影响评价； 3.检查、监管及处罚排污企业； 4.会同其他部门编制与调整水资源保护规划和水功能区划，提出水体限制排污总量意见，负责饮用水水源地建设和饮用水水源安全，开展水功能区水质监测； 5.对违规新建、改建、扩建的河流排污口采取措施，给予处罚； 6.统筹组织对城市建设建成区范围内黑臭水体治理，负责统筹河流黑臭水环境综合治理。	1.开展水污染防治宣传教育，引导公众依法参与水污染防治； 2.开展非专业性排查，发现疑似水污染问题及时制止，制止无效的及时上报生态及相关部门。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 单位 )	上级部门 ( 单位 ) 职责	乡镇 ( 街道 ) 配合职责
				<p>花溪区卫生健康局：</p> <p>1.负责饮用水卫生安全的监督，对自来水厂出厂水质进行卫生监测；</p> <p>2.参与饮用水水源污染突发事件的预防及应急处置。</p>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水污染防治的相关工作。</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40	生态环保	开展大气污染防治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花溪区农业农村局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组织建设与管理大气环境质量和大气污染源监测网,对大气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统一发布大气环境质量状况信息;</li> <li>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科技成果的管理和试点,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的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li> <li>负责组织开展油烟污染源及油烟排放监测工作,发现未达标排放油烟的行为及时将相关线索移交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处理;</li> <li>查处大气污染违法行为。</li> </ol>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p> <p>负责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能源结构调整等与大气污染防治有关的工作。</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局):</p> <p>负责配合做好辖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与大气污染有关的工作。</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督促参建各方责任主体认真履行职责,按审查合格后的图纸检查验收专用烟道,并在售房合同中予以标注;</li> <li>督促施工单位对现场按照规定设置硬质围挡、使用防尘网,并开展洒水抑尘、冲洗地面和车辆等有效防尘措施;</li> <li>对施工单位未采取抑制扬尘措施的行为进行查处。</li> </ol> <p>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展油烟净化设施设备产品质量的监督抽</li> </ol>	<p>1.开展辖区内建筑工地扬尘污染、机动车污染、餐饮业油烟污染、工业污染等排查,发现疑似问题及时报告;</p> <p>2.做好秸秆焚烧巡查、劝阻工作。</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p>查和餐饮服务业经营者注册登记和许可工作； 2.查处无照经营、未经许可从事餐饮服务的行为。</p> <p>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p> <p>查处占用城市道路提供餐饮服务、在禁止时段和区域进行露天烧烤、未达标排放油烟等行为。</p> <p>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p> <p>负责在国土空间规划中落实涉及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防治的相关管控要求。</p> <p>花溪区农业农村局：</p> <p>开展秸秆禁烧宣传、秸秆综合利用与禁烧管理工作。</p>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大气污染防治的相关工作。</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41	生态环保	开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和科学知识普及；</li> <li>2.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li> <li>3.将固体废物污染严重违法信息记入环境违法黑名单，并向社会公布；</li> <li>4.查处违法行为。</li> </ol>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p>	<p>1.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相关法律法规宣传；</p> <p>2.巡查疑似固体废物污染行为，及时劝阻并上报；</p> <p>3.督促辖区内单位和个人做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工作。</p>
42	生态环保	开展噪声污染防治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花溪区交通运输局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对疑似噪声污染进行监测，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处置；</li> <li>2.负责调查评估、责任认定和督促整改。</li> </ol>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p>负责建筑施工活动噪声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施工单位按照施工噪声排放标准进行施工，推动建筑施工工艺和设备的降噪改进。</p> <p>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p> <p>负责对社会生活噪声的监督管理，对在城市市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使用高音广播喇叭的行为进行管制，处理因家庭纠纷、娱乐活动等引发的邻里噪声纠纷。</p> <p>花溪区交通运输局：</p> <p>对交通运输工具的噪声排放进行监管。</p>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噪声污染防治的相关工作。</p>	<p>1.开展噪声污染防治宣传教育，引导公众依法参与噪声污染防治；</p> <p>2.开展非专业性排查，发现疑似噪声问题及时制止，制止无效的及时上报生态及相关部门。</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43	生态环保	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推进“治垃圾”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花溪区教育局、花溪区文体广电旅游局、花溪区卫生健康局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p>1.负责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管理工作；</p> <p>2.对违反《贵阳市城镇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的行为进行检查通报；</p> <p>3.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激励、监测、评价机制，引导、督促提高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准确率；</p> <p>4.建立完善本辖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信息系统，收集、汇总本辖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相关数据信息；</p> <p>5.根据生活垃圾收集、运输的实际需要，会同交通、公安交通等主管部门划定作业车辆停放区域；</p> <p>6.将生活垃圾分类要求纳入物业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和物业服务监督管理内容。</p> <p>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p> <p>负责生活垃圾分类设施的用地保障及监督管理工作。</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p> <p>开展生活垃圾集中转运设施、终端处理设施等场所的污染物排放监测，以及有害垃圾贮存、运输、处理过程中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p> <p>负责可回收物的回收和综合利用的监督管理工作。</p> <p>花溪区教育局：</p> <p>指导、督促中小学、幼儿园普及学生生活垃圾分类知识、培养学生生活垃圾分类习惯。</p>	<p>1.开展“垃圾分类”知识宣传，组织、动员、指导和督促辖区单位、家庭和个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活动；</p> <p>2.协助划分垃圾分类治理单元；</p> <p>3.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站点等设施建设选点；</p> <p>4.做好垃圾分类收集站点等设施建设监督工作，负责本辖区生活垃圾的分类投放、分类收集等日常管理工作。</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p>花溪区文体广电旅游局： 督促、指导旅游景区景点、星级饭店等做好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p> <p>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监督医疗卫生机构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并督促医疗卫生机构实现生活垃圾中可回收物的可追溯。</p> <p>其他部门： 按照各自职责做好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的相关工作。</p>	
44	生态环保	开展建筑垃圾管理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对建筑垃圾的产生、运输、处置进行核准，并公布处置核准信息；</li> <li>指导和监督建筑垃圾的处置工作；</li> <li>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参与建筑垃圾管理工作，并设置装饰装修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li> <li>对市政房建工程、物业小区、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垃圾进行源头减量、分类贮存、就地利用。</li> </ol> <p>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 对违反建筑垃圾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行为进行查处。</p> <p>其他部门： 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建筑垃圾处置的相关管理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宣传建筑垃圾管理政策法规；</li> <li>开展建筑垃圾堆放点位的巡查及问题上报；</li> <li>设置并管理无物业小区装饰装修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li> </ol>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45	生态环保	开展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1.对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等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2.对街道上报的污染问题核查处置； 3.统筹涉及的相关部门对污染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1.开展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知识宣传； 2.开展农业生产活动巡查，对巡查发现的违法行为及时上报； 3.组织村民、农业合作社等力量参与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4.对发现的农业面源污染问题，督促相关责任人做好整改。
46	生态环保	开展城镇排水、污水处理及污水设施的监督管理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1.统筹安排建设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提高城镇污水的收集率和处理率； 2.开展污水排放的专业性排查； 3.负责城镇污水处理的监督管理工作； 4.统筹规划建设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并保障其正常运行； 5.污水处理项目申报； 6.污水项目实施和监督管理。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1.负责职责范围内城镇排水的监督管理工作； 2.保障辖区污水提升泵站及其管网的正常运行。	1.开展污水排放排查及污水设施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制止并上报； 2.开展污水项目用地宣传及协调工作。
47	生态环保	开展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1.调查核实生态环保举报信息； 2.组织行业管理部门进行处置、整改。	1.摸排生态环境保护问题线索； 2.按权限开展生态环保问题整改； 3.上报整改情况。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48	城乡建设	开展房屋使用 安全管理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 开发区建设管 理局、贵阳市综 合行政执法支队 经济技术开发大 队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统筹负责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工作,会同其他部门开展房屋安全隐患整治;</li> <li>2.组织开展房屋使用安全知识宣传,建立健全举报、投诉机制,公开受理方式,及时将处理结果告知举报人、投诉人;</li> <li>3.定期组织巡查,建立危险房屋信息登记、注销制度,建立房屋使用安全诚信档案;</li> <li>4.指导、督促C级、D级危险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对危险房屋进行治理;</li> <li>5.排查房屋使用安全隐患,制止危害房屋使用安全的行为,对需要实施行政处罚的,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li> </ol> <p>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p> <p>明确“房屋使用安全”案件线索移交流程和标准,对存在房屋使用安全隐患或者危害房屋使用安全的行为责令改正、警告等,并按照规定给予处罚,在规定时限内将查处结果反馈相关部门。</p>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房屋使用安全管理的相关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开展房屋使用安全及相关法律法规宣传;</li> <li>2.按照职责开展本辖区房屋使用安全日常巡查,落实常态化、网格化管理制度,明示禁止性行为规范;</li> <li>3.对巡查发现的房屋使用安全隐患或危害房屋使用安全的行为及时上报;</li> <li>4.协助上级部门督促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及时整改。</li> </ol>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49	城乡建设	开展城中村、棚户区、老旧小区、背街小巷改造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p>1.制定城中村、棚户区、老旧小区、背街小巷改造计划，做好项目、资金申报；</p> <p>2.统筹实施城中村、棚户区、老旧小区、背街小巷改造工作；</p> <p>3.统筹指导做好手续办理、施工监督、安全管理、竣工验收；</p> <p>4.项目建成移交属地街道做好“建、管、用”长效管理（有物业管理单位由物业做好“建、管、用”长效管理）。</p>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城中村、棚户区、老旧小区、背街小巷改造的相关工作。</p>	<p>1.摸排符合改造条件的城中村、棚户区、老旧小区、背街小巷情况并上报；</p> <p>2.开展居民意愿调查，确定改造内容；</p> <p>3.动员居民参与改造项目施工监督管理，对居民监督发现的问题，反馈职能部门督促施工方进行整改；</p> <p>4.负责竣工验收后的运维管理。</p>
50	城乡建设	开展城镇燃气安全监督管理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p>1.履行燃气经营企业安全监管职责，依法实施燃气经营许可，督促燃气经营企业履行安全主体责任；</p> <p>2.负责对燃气工程建设项目的土建部分质量、安全进行监管，督促建筑施工单位做好燃气设施保护；</p> <p>3.会同有关部门对“黑气”和燃气用户在使用燃气过程中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p> <p>4.督导各部门做好城镇燃气安全工作。</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p> <p>1.督促汽车燃气加气站、餐饮、商业综合体、农贸市场等燃气用户落实燃气安全管理职责；</p> <p>2.组织餐饮燃气用户相关人员开展燃气安全知识、燃气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技能及演练等培</p>	<p>1.协助区级有关部门宣传、普及燃气安全知识；</p> <p>2.协助相关部门开展非专业性巡查，发现疑似隐患和违法行为及时上报；</p> <p>3.协助相关部门查处燃气违法违规行为。</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p>训。</p> <p>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p> <p>对未落实燃气安全相关工作、涉嫌违法违规的餐饮燃气用户依法进行查处。</p>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城镇燃气监督管理的相关工作。</p>	
51	城乡建设	开展城市园林绿化管理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及其他部门	<p>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对在绿地内倾倒生活垃圾、堆放杂物等行为进行查处;</li> <li>2.对市民违规占用绿化绿地的行为进行查处;</li> <li>3.对市民违规占用的绿化绿地依法组织恢复。</li> </ol>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督促物业对小区内园林绿化进行维修养护;</li> <li>2.负责本区域内绿化的规划、建设、保护及监督管理工作;</li> <li>3.制定绿化建设保护和管理的标准与规范,建立保护、管理、巡查、督察等机制;</li> <li>4.管理城市的公共绿地、风景林地、防护绿地、行道树及干道绿化带的绿化。</li> </ol> <p>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p> <p>会同相关部门对现有林地、绿地、山体进行造册登记,编制控制图则,建立数据库。</p>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城市园林绿化的相关工作。</p>	<p>1.宣传园林绿化管理政策;</p> <p>2.对园林绿化进行巡查,发现有疑似违规占用绿化绿地的行为进行劝阻并上报。</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52	城乡建设	开展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物业管理活动、物业服务行为的监督管理；</li> <li>2.指导维修资金的交存、管理和使用；</li> <li>3.组织物业管理相关人员开展业务培训；</li> <li>4.指导街道开展物业管理相关工作；</li> <li>5.及时处理业主、业主委员会、物业使用人和物业服务企业在物业管理活动中的投诉。</li> </ol>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p> <p>对违反物业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并按规定处以罚款。</p>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指导不能成立业主委员会的小区建立物业管理委员会并监督其运行；</li> <li>2.监督前期物业服务承接查验和物业服务人变更交接；</li> <li>3.协调处理业主反映的问题；</li> <li>4.组织开展物业管理矛盾纠纷预防、排查和化解；</li> <li>5.受理业主委员会备案。</li> </ol>
53	城乡建设	开展既有住宅电梯加装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贵阳经济技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牵头开展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受理加装电梯申请、现场踏勘、联合审查及组织实施等工作；</li> <li>2.做好加装电梯工作政策指导，解答政策和流程；</li> <li>3.指导街道做好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宣传动员、居民意愿征求工作；</li> <li>4.会同有关部门对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申请进行联合审查，并出具联合审查意见书；</li> <li>5.对加装电梯项目实施监督，保障加装电梯的工程质量安全。</li> </ol> <p>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开展电梯加装的前期调查；</li> <li>2.对电梯加装进行政策宣传；</li> <li>3.协助开展既有住宅电梯加装工作。</li> </ol>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技术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局)	<p>按职责做好现场踏勘及联合审查工作。</p> <p>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p> <p>负责规范和指导加装电梯的施工告知、监督检验、使用登记和维护保养工作。</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局)：</p> <p>负责通知及监督供水、供电、弱电单位按照各自负责领域开展工作。</p>	
54	城乡建设	开展城市规划区市政设施管理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贵阳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经开区分局、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p>1.负责职责范围内市政道路、市政设施设备、公共绿地、市政绿化、市政照明、人行道、人行天桥、地下通道等维护管理，确保设施设备正常运行；</p> <p>2.负责市政雨污水管网、污水管网、供水管网、检查井、井盖、排水大沟、泵站、污水处理设施等供排水和污水处理设施的维护管理；</p> <p>3.负责监督指导职责范围内的交通站点、轨道交通设施及其他交通设施等维护管理；</p> <p>4.负责监督指导管护单位做好燃气管道及设施等维护管理。</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p> <p>负责监督指导管护单位做好电力井盖、管廊、管线等电力设施维护管理。</p> <p>贵阳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经开区分局：</p> <p>负责交通信号灯日常维护、道路停车位管理等相关工作。</p> <p>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p>	<p>1.宣传市政工程设施养护政策；</p> <p>2.协助开展市政设施、道路交通日常巡查，对损坏或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进行上报；</p> <p>3.协助对破坏市政设施的行为进行处置。</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p>负责对盗窃、损毁路面井盖、照明等公共设施的行为依法打击处理。</p> <p>其他部门： 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市政设施管理的相关工作。</p>	
55	交通运输	开展城市道路提质改造养护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健全城市道路养护管理制度；</li> <li>制定城市道路养护年度计划；</li> <li>组织开展城市道路及设施巡查排查工作；</li> <li>负责城市道路养护相关项目审核实施工作。</li> </ol> <p>其他部门： 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城市道路提质改造养护的相关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对辖区城市道路及设施进行非专业性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li> <li>协助开展城市道路提质改造及养护具体组织实施工作；</li> <li>协调处理城市道路提质改造过程中的矛盾纠纷。</li> </ol>
56	交通运输	开展铁路护路联防管理	花溪区委政法委员会、花溪区交通运输局	<p>花溪区委政法委员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展重要节点的宣传活动；</li> <li>负责指导街道开展辖区内铁路重点路段的线路、隧道、桥梁和车站、货场的巡查工作；</li> <li>组织开展护路队员教育培训；</li> <li>对街道上报的安全隐患进行处置。</li> </ol> <p>花溪区交通运输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协调做好跨越航道的铁路桥梁区域、责任范围内上跨铁路道路桥梁和道路铁路并行路段安全防护设施风险管理及隐患排查整治等安全管理工作；</li> <li>设置并维护责任范围内下穿铁路桥梁、涵洞的防撞设施、道路限高限宽标志；</li> <li>依法与铁路监督管理机构共同做好铁路道口安全监督管理。</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组织开展辖区内铁路安全宣传；</li> <li>组织铁路护路队员定期巡查，对铁路周边安全隐患进行排查；</li> <li>上报铁路周边安全隐患。</li> </ol>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57	交通运输	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整治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管理权限范围内道路及交通安全设施的建设、维护、管理;</li> <li>组织开展客运企业安全检查工作;</li> <li>做好路面隐患应急处置工作。</li> </ol> <p>贵阳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经开区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做好路面交通秩序应急处置工作;</li> <li>负责排查辖区道路隐患，并推送至相关部门;</li> <li>排查道路交通事故频发路段、点位，提出防范交通事故整治建议;</li> <li>开展交通违法行为查处;</li> <li>加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排查、上报路面隐患和交通安全隐患;</li> <li>对路面隐患点设置临时警示标志，对存在交通安全隐患的行为进行劝阻;</li> <li>协调处理住宅小区内的道路交通安全纠纷。</li> </ol>
58	交通运输	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整治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贵阳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经开区分局、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	<p>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p> <p>对电动自行车销售环节进行安全监管。</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对在住宅小区增设的停放充电设施，按照设备管理要求办理相关手续，住宅小区、公共建筑、自建房集中区域等因场地资源紧张、无固定停放场所、无电源条件的，依法依规合理利用周边公共开放空间设置停放场所、充电设施，如需调整规划，优化程序简易办理;</li> <li>制定既有社区增设停放充电场所的安全技术指导意见;</li> <li>督促指导辖区摸排既有住宅小区、公共建筑、自建房集中区域等停放充电设施缺口，以区为单位制定增建计划，明确年度任务，将停放充电设施建设纳入政府民生实事和城市更</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配合协调自建房集中区域、无物业服务住宅小区的停放充电设施建设工作;</li> <li>对居住小区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情况开展巡查;</li> <li>及时劝阻违规停放或违规充电行为，对拒不改正或者情节严重的上报至相关部门;</li> <li>对未设物业服务企业的居民住宅小区，确定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场所的消防安全管理人员，负责安全提示、防火巡查等工作。</li> </ol>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技术开发区大队及其他部门	<p>新行动，落实资金渠道，加快推进建设；</p> <p>4.对共享电动自行车企业安全进行监管。</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p> <p>1.组织街道消防工作站、政府专职消防队、居住小区物业服务企业，全面摸清用作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场所的架空层底数情况；</p> <p>2.组织技术力量逐一对照安全标准开展检查，督促建筑产权单位、使用单位、居住区物业服务企业按照要求完善防火分隔和消防设施，实行车辆分组停放，并负责做好架空层安全巡查工作；</p> <p>3.对于不符合消防安全条件的架空层用于电动自行车停放的，依法责令建筑产权单位、使用单位或物业服务企业限期整改，整改期间采取临时物理分隔等措施禁止电动自行车进入架空层，并合理设置临时停放区域；</p> <p>4.开展联合执法、错时检查，依法对“进楼入户”“飞线充电”等违规停放充电行为开展执法查处、检查劝阻和宣传提示，对群众举报、媒体曝光的违规停放充电行为，应及时予以纠治，并定期向社会公布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p> <p>对充电桩场所用电安全进行监管。</p> <p>贵阳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经开区分局：</p> <p>对电动自行车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进行查处。</p> <p>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p>对市政道路上不按规范停放电动自行车的行为进行监管。</p> <p>其他部门： 按照各自职责做好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整治的相关工作。</p>	
59	交通运输	开展背街小巷区域的违停车辆处置	贵阳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p>1.对街道上报的违停车辆情况进行核实并通知驶离；</p> <p>2.依法处罚不听劝导、拒不驶离、长期违停的车辆。</p>	<p>1.对辖区内的居民进行交通安全宣传教育；</p> <p>2.巡查发现背街小巷车辆违停情况，劝导驶离并引导其进入规范停车区域；</p> <p>3.将拒不挪车的车辆情况及时上报公安交通管理部门。</p>
60	交通运输	开展住宅小区道路交通安全的服务管理	贵阳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p>1.对街道上报的违停车辆信息进行查询并及时通知驶离；</p> <p>2.对于不听劝导、拒不挪车、长期违停的车辆依法进行处置。</p>	<p>1.对辖区内居民进行交通安全宣传教育；</p> <p>2.督促相关主体单位在其责任范围内和管辖区域内巡查车辆违停情况，劝导违停驾驶人驶离并引导其进入规范的停车区域，预防车辆违停行为发生；</p> <p>3.将拒不挪车的车辆情况及时上报公安交通管理部门。</p>
61	商贸流通	服务商贸物流企业发展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	<p>1.对街道反馈的企业诉求进行分析，并协调解决；</p> <p>2.负责现代商贸物流产业行业的监督和管理，推动商贸物流高质量发展。</p>	做好商贸物流企业走访，收集并反映企业诉求，配合解决企业诉求。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62	文化和旅游	开展文物保护及管理，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工作	花溪区文体广电旅游局	<p>1.健全区、乡、村三级文物安全管理网络，落实文物安全责任；</p> <p>2.开展文物保护科普知识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工作；</p> <p>3.实施文物调查、保护和监督管理；</p> <p>4.对街道工作人员进行专业指导和培训；</p> <p>5.对建设项目占用文物情况进行现场核实；</p> <p>6.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工作；</p> <p>7.核实非物质文化遗产线索；</p> <p>8.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申遗工作；</p> <p>9.指导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开展传习工作，并收集材料。</p>	<p>1.协助开展文物保护科普知识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p> <p>2.健全文物安全管理网络，开展文物实地调查、统计；</p> <p>3.开展不可移动文物线索征集，协助开展实地调查；</p> <p>4.开展文物安全巡查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p> <p>5.协助对建设项目占用文物情况进行核实；</p> <p>6.收集非物质文化遗产线索并上报；</p> <p>7.协助非物质文化遗产申遗工作；</p> <p>8.协助指导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开展传习工作，并收集材料。</p>
63	卫生健康	开展妇女“两癌”筛查和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工作	花溪区卫生健康局、花溪区妇女联合会	<p>花溪区卫生健康局：</p> <p>1.指定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开展筛查工作；</p> <p>2.对参与筛查的医务人员开展技术培训；</p> <p>3.开展防癌知识宣传，提高妇女参与意识。</p> <p>花溪区妇女联合会：</p> <p>1.宣传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政策；</p> <p>2.建立低收入“两癌”患病妇女台账；</p> <p>3.对上报的救助对象申请材料及基本情况进行审查核实；</p> <p>4.申请“两癌”救助专项资金，并做好资金发放工作；</p> <p>5.对受助妇女进行跟踪回访。</p>	<p>1.宣传政策，组织妇女参与筛查；</p> <p>2.收集低收入“两癌”妇女情况，汇总申报对象名单、人数以及申报材料，并进行初审、上报；</p> <p>3.协助区妇女联合会及相关部门对救助对象基本情况进行审查核实。</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64	卫生健康	开展病媒生物 预防控制工作	花溪区卫生健 康局	1.制定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相关的技术规范、标准和指南； 2.制定由病媒生物传播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 3.开展定点、定期监测，掌握病媒生物的种类、分布、季节消长等情况； 4.组织开展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工作。	1.开展预防病媒生物知识宣传； 2.参与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工作。
65	卫生健康	开展职业病防 治	花溪区卫生健 康局及其他部 门	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1.组织、协调职业病防治工作，加强职业病防治能力建设和服务体系建设，完善、落实职业病防治工作责任制； 2.对辖区内职业病防治情况进行统计和调查分析； 3.开展用人单位检查，督促用人单位整改发现的风险隐患，监督用人单位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和标准； 4.调查处置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组织开展医疗救助； 5.负责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等工作的监督管理。 其他部门： 按照各自职责做好职业病防治的相关工作。	1.开展职业病防治相关法律法规宣传； 2.协助对存在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进行监督检查，跟进督促整改落实情况； 3.协助对有职业病诊断需求的用人单位进行调查等相关工作； 4.协助处理职业病危害事故。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66	卫生健康	开展无偿献血活动	花溪区红十字会、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花溪区红十字会: 1.制定无偿献血工作方案; 2.组织开展无偿献血活动; 3.奖励积极参加献血和在献血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 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监督管理献血工作。	1.宣传献血科学知识; 2.动员、组织人员参加无偿献血。
67	卫生健康	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	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1.组织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国家卫生城市长效管理,开展慢性病综合防控协调管理、督导检查和考核评估工作; 2.落实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开展居民健康素养监测、成人烟草流行监测、健康细胞建设等工作; 3.负责无烟党政机关巩固提升; 4.开展65周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工作。	1.宣传慢性病防控科普知识; 2.开展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国家卫生城市巩固提升工作; 3.协助开展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调查; 4.推进街道无烟党政机关建设,开展控烟禁烟巡查; 5.宣传动员65周岁以上老年人进行健康体检。
68	应急管理及消防	开展消防安全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花溪区教育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花溪区民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1.统筹实施消防监督管理工作; 2.将消防救援机构发现的消防安全布局、公共消防设施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情况或者重大火灾隐患,书面报告管委会。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 1.对辖区单位开展消防监督管理工作; 2.开展消防法律法规宣传工作; 3.督促整改火灾隐患,及时报告有关情况; 4.指导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开展业务训练和灭火演练; 5.受理消防安全隐患问题的举报、投诉并及时处理;	1.协助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培训及隐患处置等工作; 2.督促责任主体落实消防隐患问题整改,上报不落实整改的情况及相关违法违规行为; 3.协助处置消防投诉举报案件。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政局、花溪区文体广电旅游局、花溪区卫生健康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及其他部门	<p>6.承担火灾扑救工作，调查原因并统计损失；      7.依法处置消防安全违法违规行为；      8.负责小型消防站人员配置、出警调度；      9.负责城市消防车通道管理维护。</p> <p>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督促、指导村（社区）、单位、个体和物业服务企业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li> <li>开展“九小场所”消防监督检查工作，建立消防工作台账；</li> <li>组织扑救初期火灾，维护秩序，保护现场，控制火灾肇事嫌疑人，协助调查火灾事故；</li> <li>依法查处消防违法行为。</li> </ol> <p>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展消防产品生产、流通环节的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工作；</li> <li>依法对生产、销售不合格或者国家明令淘汰的消防产品的行为进行处罚；</li> <li>督导特种设备生产单位加强特种设备生产过程中的消防安全管理。</li> </ol> <p>花溪区教育局：</p> <p>负责学校、幼儿园管理中的行业消防安全。</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指导、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做好住宅小区共用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并指导业主依照有关规定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对住宅小区共用消防设施进行维修、更新、改造；</li> <li>依法处置建筑施工领域消防安全违法违规行为；</li> </ol>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p>3.依法督促有关单位落实交通工具消防安全管理工作；</p> <p>4.将消防水源类公共消防设施纳入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工程；</p> <p>5.督促水务公司落实市政消火栓等城市消防供水设施管理维护。</p> <p>花溪区民政局：</p> <p>负责社会福利、特困人员供养、救助管理、未成年人保护、婚姻、殡葬、养老机构等民政服务机构审批或管理中的行业消防安全。</p> <p>花溪区文体广电旅游局：</p> <p>1.负责文化娱乐场所审批或管理中的行业消防安全工作，指导、监督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剧院等文化单位履行消防安全职责；</p> <p>2.负责文物保护单位、世界文化遗产和博物馆的行业消防安全管理；</p> <p>3.指导体育类场馆开展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p> <p>花溪区卫生健康局：</p> <p>负责医疗卫生机构行业的消防安全工作。</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p> <p>对电力企业和用户执行电力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p> <p>指导、督促商贸行业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p>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消防安全的相关工作。</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69	应急管理及消防	开展“九小场所”、经营性自建房、新业态领域等生产经营单位及场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法依规指导监督有专门安全生产部门的行业和领域开展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li> <li>统筹全区安全生产检查和专项督查、专项整治等工作;</li> <li>制定并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li> </ol> <p>其他部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组织开展安全隐患判定标准和安全防范注意事项等专业知识培训;</li> <li>按照安全生产职责分工,制定并落实本级部门安全生产执法计划;</li> <li>对上报的安全违法行为进行核实,依法查处。</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展“九小场所”、经营性自建房、新业态领域等安全生产宣传;</li> <li>对“九小场所”、经营性自建房、新业态领域等开展非专业性巡查,发现疑似违法线索及时上报。</li> </ol>
70	应急管理及消防	开展森林灭火工作	花溪区应急管理局、花溪区自然资源局、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及其他部门	<p>花溪区应急管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编制森林火灾应急预案;</li> <li>开展森林防火监督检查工作;</li> <li>做好森林灭火专用物资的申请、购置、调拨、储备工作;</li> <li>协调处置跨区域、跨部门的森林灭火工作。</li> </ol> <p>花溪区自然资源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确定森林火险区划等级;</li> <li>指导开展防火巡逻、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并督查检查;</li> <li>下达森林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责令有关单位限期完成整改;</li> <li>审批、管理确需野外动火的特殊事项,审批开设防火隔离带的林木采伐许可;</li> <li>指导街道开展森林灭火应急物资储备、森林</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制定森林灭火应急预案;</li> <li>划分网格,组建灭火力量,储备灭火物资;</li> <li>组织应急救援队伍开展培训及演练;</li> <li>发现火情及时上报,协助开展森林灭火工作;</li> <li>协助做好火灾原因调查和灾后复植复绿工作。</li> </ol>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p>火情(灾)应急扑灭、宣传等工作；</p> <p>6.统筹、调度、指挥火灾专业扑救队伍；</p> <p>7.开展森林火灾事故调查、评估和统计工作以及查处森林防火违法违规行为；</p> <p>8.组织开展森林火灾后植被恢复工作。</p> <p>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p> <p>1.维持森林火灾扑救现场秩序，加强治安管理；</p> <p>2.查处或者协助查处森林火灾案件。</p>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森林灭火的相关工作。</p>	
71	应急管理及消防	整治城市易涝隐患点位问题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花溪区气象局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p> <p>负责统筹调度、协调城市易涝隐患点位整治。</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p> <p>1.负责市政道路雨污管网造成的城市内涝问题整治；</p> <p>2.负责市政道路路面坑洼造成的城市内涝问题整治；</p> <p>3.督促物业企业落实物业管理区域内城市内涝问题整治；</p> <p>4.负责地铁、县乡道路区域城市内涝问题整治。</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p> <p>督促管理主体落实地下商超、商业综合体区域内城市内涝问题整治。</p> <p>花溪区气象局：</p> <p>进行气象信息联合会商研判、发布。</p>	<p>1.巡查上报城市内涝问题；</p> <p>2.整治无物业小区内涝问题。</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72	应急管理及消防	开展工贸、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专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1.制作安全生产宣传资料、广播宣传内容，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宣传； 2.开展工贸、危险化学品（含非法成品油）、烟花爆竹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指导街道开展工贸、危险化学品（含非法成品油）、烟花爆竹等行业领域非专业性安全生产巡查、检查； 3.对企业疑似违法线索进行现场核实并处置。	1.向辖区群众发放宣传资料，播放宣传内容； 2.对辖区工贸、危险化学品（含非法成品油）、烟花爆竹等行业领域开展非专业性（常识性）安全生产巡查、检查，并督促企业对非专业性（常识性）问题隐患进行整改； 3.将巡查、检查发现的工贸、危险化学品（含非法成品油）、烟花爆竹等行业领域企业疑似违法线索及时上报。
73	应急管理及消防	开展危及电力设施安全的处置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	1.负责电力设施设备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处置非法占用变电设施用地、输电线路走廊或者电缆通道的行为； 2.指导、督促供电公司做好电力设施建设中涉及土地、林木、建筑物的占用或拆除的补偿。	1.上报危及电力设施安全的疑似问题； 2.协助处置危及电力设施安全的行为； 3.协助清除电力设施保护区内危及电力设施安全的种植物、堆放物品； 4.负责协调危及电力设施安全的群众工作。
74	市场监管	开展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花溪区卫生健康局、花溪区农业农村局及其他部门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2.制定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3.负责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小餐饮的登记申请、审核； 4.开展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5.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 6.监督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开展食品安全培训； 7.依法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置。  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餐饮具集中消毒等监督管理。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负责食用农产品生产活动和进入批发、零售市	1.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食品安全进行非专业性巡查； 2.发现食品安全问题及时上报。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其他部门： 按照各自职责做好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相关工作。	
75	市场监管	打击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行为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做好产品质量监测管理工作； 2.受理假冒伪劣产品的举报线索； 3.查处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行为。	1.开展打击假冒伪劣产品的宣传教育； 2.发现违法线索及时上报。
76	市场监管	开展农贸市场、生鲜超市监督管理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花溪区农业农村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贵阳经济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 督促指导农贸市场、生鲜超市建设和农贸市场升级改造。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指导市场开办者制定市场经营秩序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 2.对经营主体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管理，对农产品进行监督检测并查处违法行为。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 负责整治农贸市场周边环境，对农贸市场市容环境卫生进行监督管理，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对农产品质量安全严格依法监督管理。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按照农贸市场专项规划，指导农贸市场、生鲜超市设施建设，对农贸市场、生鲜超市设施建	1.做好农贸市场、生鲜超市法律法规宣传； 2.督促市场主体按要求做好市场环境卫生工作； 3.对农贸市场、生鲜超市开展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4.协助部门实施农贸市场、生鲜超市建设和农贸市场升级改造。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花溪区卫生健康局、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及其他部门	<p>设质量实施监督管理。</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依法对建设农贸市场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督促建设项目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落实。</p> <p>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 加强市场的治安管理，依法督促指导市场经营主体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履行安全防范主体责任。</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负责对市场内执行消防法律法规的情况进行监督管理。</p> <p>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负责指导市场开展除“四害”和病媒生物防制工作，依法查处违法行为。</p> <p>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 对市场建设是否符合规划要求进行监督检查和规划核实。</p> <p>其他部门： 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农贸市场、生鲜超市监督管理的相关工作。</p>	
77	市场监管	开展经营性自建房营业执照办理工作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p>1.收集审核经营性自建房场所资料； 2.负责经营性自建房办理营业执照的审批。</p>	<p>1.受理经营性自建房场所证明申请； 2.出具经营性自建房地址所在地的证明材料。</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78	市场监管	开展新能源汽车公共充电基础设施运维管理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及其他部门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p> <p>1.负责对公共区域充电站开展不定期检查,发现安全隐患依法处置;</p> <p>2.对辖区充电基础设施进行安全管理。</p>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新能源汽车公共充电基础设施运维管理的相关工作。</p>	<p>1.宣传新能源汽车公共充电基础设施管理政策;</p> <p>2.对具有充电基础设施的单位场所开展非专业性安全巡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上报。</p>
79	教育培训监管	开展民办学校、校外培训机构监督管理	花溪区教育局、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花溪区民政局、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花溪区卫生健康局、花溪区委宣传部、花溪区文体广电旅游局及其他部门	<p>花溪区教育局:</p> <p>1.依法对民办学校实行督导;</p> <p>2.审批民办学校的招生简章和广告;</p> <p>3.及时处理民办学校侵犯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问题;</p> <p>4.依法做好校外培训机构审批和监管,开展安全监管;</p> <p>5.牵头组织对校外培训市场的综合执法;</p> <p>6.负责对中小学校、教研机构等参与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进行整治;</p> <p>7.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学生课后服务工作;</p> <p>8.对街道进行业务培训和指导。</p> <p>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p> <p>1.依法做好营利性校外培训机构登记及信用监管、广告宣传监管、食品安全监管等工作;</p> <p>2.依法对违反工商登记事项、违法广告行为、违反明码标价规定或价格欺诈、垄断行为等进行查处,依法将未依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履行相关义务的企业列入失信名单管理;</p> <p>3.配合花溪区教育局做好无证无照、有照无证营业性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和信用信息公示工</p>	<p>1.开展校外培训机构、无证民办幼儿园及培训广告摸排;</p> <p>2.发现疑似违规行为及时上报;</p> <p>3.协助相关部门开展校外培训机构问题整治。</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p>作。</p> <p>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负责职业培训机构未经批准面向中小学生开展文化教育类培训的监管工作。</p> <p>花溪区民政局： 负责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校外培训机构的登记及监管工作。</p> <p>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 负责查处存在违反治安管理、交通管理和妨碍公务、暴力抗法等违法行为的校外培训机构。</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 纳入“双随机、一公开”进行监管，依法对消防违法行为实施查处。</p> <p>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负责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p> <p>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负责校外培训机构卫生监督工作。</p> <p>花溪区委宣传部、花溪区文体广电旅游局： 充分发挥广播电视台、新媒体等作用，利用公益广告等形式，多层次、多角度宣传中小学生减负工作，加强对有关媒体的监督和指导，积极引导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观。</p> <p>其他部门： 按照各自职责做好民办学校、校外培训机构监督管理的相关工作。</p>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单位)	上级部门(单位)职责	乡镇(街道)配合职责
80	教育培训监管	开展校外午托晚托机构安全监管工作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及其他部门	<p>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p> <p>1.负责校外午托晚托机构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办理审批;</p> <p>2.开展校外午托晚托机构食品安全监督检查,并依法处置违法违规经营行为。</p> <p>其他部门:</p> <p>按照各自职责做好校外午托晚托机构安全监管的相关工作。</p>	<p>1.对校外午托晚托机构进行非专业性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p> <p>2.协助对校外午托晚托机构违规行为进行处置。</p>

## 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单位）及工作方式
1	经济发展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指标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 1.会同其他部门摸排辖区拟建项目； 2.采取走访企业、政策扶持等措施，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并将数据如实填报，纳入固定资产投资统计范围； 3.汇总辖区固定资产投资数据，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经济指标。
2	民生服务	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扩面指标的考核	花溪区医疗保障局： 1.开展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政策宣传； 2.动员居民登记参保； 3.通过系统统计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情况。
3	民生服务	出具婚姻关系证明	法律法规条款已失效，不再开展此项工作。
4	民生服务	审核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	花溪区残疾人联合会： 1.审批机动轮椅车使用人的申请； 2.核实机动轮椅车使用情况； 3.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
5	民生服务	建设街道、社区老年学校	花溪区委老干部局： 1.制定全区老年学校建设方案； 2.结合街道实际统筹开展社区老年学校建设。
6	平安法治	出具法律援助经济状况证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相关规定，不再开展此项工作。
7	平安法治	法律援助指导监督和组织实施工作	花溪区司法局： 1.受理、审查法律援助申请，指派法律援助人员开展法律援助工作； 2.对法律援助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单位）及工作方式
8	平安法治	开展摩托车、人力三轮车、残疾人机动轮椅及装配动力装置的无牌无证车辆管理整治工作	贵阳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对摩托车、人力三轮车、残疾人机动轮椅及装配动力装置的无牌无证情况进行调查核实； 2.依法对摩托车、人力三轮车、残疾人机动轮椅及装配动力装置的无牌无证车辆进行整治。
9	乡村振兴	开展动物检疫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1.受理动物检疫的申请； 2.组织人员现场开展动物检疫； 3.检疫通过后出具检疫证明。
10	乡村振兴	采集动物疫情信息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1.对动物疫病进行监测、检测、诊断和调查； 2.组织专业人员采集动物疫情信息。
11	乡村振兴	对未经定点从事生猪屠宰活动的处罚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1.对未经定点从事生猪屠宰活动进行调查； 2.按规定给予相应处罚。
12	乡村振兴	对为未经定点违法从事生猪屠宰活动的单位和个人提供生猪屠宰场所或者生猪产品储存设施，或者为对生猪、生猪产品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的单位和个人提供场所的处罚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1.对有关情况进行调查取证； 2.核实违法情形，按照规定进行处罚。
13	乡村振兴	对开办动物饲养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未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行为进行处置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1.对辖区内动物饲养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进行摸排； 2.依法对未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行为进行处置。
14	乡村振兴	开展农产品加工转化率测算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1.对企业生产经营情况进行调查统计； 2.组织专业人员对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进行测算。
15	社会管理	开展“三感”社区创建工作	落实党中央精简优化基层考核有关要求，不再开展此项工作。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单位）及工作方式
16	社会管理	监管学校食堂膳食经费使用	花溪区教育局： 1.建立联合监管工作机制； 2.会同公安、卫健、市监等有关部门联合对学校食堂膳食经费进行监督管理。
17	安全稳定	开展易制毒化学品监管	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 1.会同相关部门对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购买、运输、价格以及进口、出口进行监督检查； 2.会同相关部门对非法生产、经营、购买、运输易制毒化学品，或者走私易制毒化学品的行为，依法予以查处。
18	安全稳定	开展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监管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会同相关部门对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实施监督管理； 2.会同相关部门对造成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流入非法渠道的行为进行查处。
19	安全稳定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检查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1.开展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和安全监督管理； 2.组织对在用的特定种类农业机械产品进行调查，指导农机作业安全。
20	安全稳定	开展加油站危险化学品、设备设施安全检查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 1.建立加油站危险化学品、设备设施台账，并做好监督管理； 2.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开展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21	安全稳定	电梯安全监督检查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建立并落实电梯使用安全责任制，做好排查、调度和管理； 2.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22	安全稳定	高空抛物事件处置	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 1.对高空抛物事件进行调查； 2.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取证； 3.根据调查取证结果依法进行处置。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单位）及工作方式
23	社会保障	调查医保欺诈骗保案件	花溪区医疗保障局： 1.对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的行为进行调查核实； 2.按规定给予相应处罚。
24	社会保障	开展社保基金冒领和骗保资金的追缴	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对社保基金冒领、骗保资金行为进行调查； 2.责令退回社保基金冒领、骗保资金，做好资金追缴； 3.资金入库管理。
25	社会保障	对违规领取80岁以上高龄津贴的追缴	花溪区民政局： 1.核查违规领取人员名单； 2.根据名单开展追缴； 3.资金入库管理。
26	社会保障	受理职业培训补贴申请	花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受理职业培训补贴申请； 2.审核并发放职业培训补贴。
27	社会保障	清查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住房空置、转租转借、欠租情况，开展房屋腾退、租金及违规领取的住房补贴追缴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1.指定运营管理单位对公共租赁保障房进行管理； 2.督促运营管理单位按照职责排查整治擅自将公共租赁住房转租、转借、调换、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用途、破坏或擅自装修、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以上闲置或者在公共租赁住房内从事违法活动的情况。
28	社会保障	对历年公租房的保障资格人员进行信息核查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1.排查历年保障家庭人员信息，对需审核的保障家庭的工商、财产、车辆、住房等信息进行比对； 2.对有异动的数据进行核实； 3.对审核有异动但符合保障资格的保障户，收集材料审核做异动变更； 4.对审核不符合保障资格的保障户收集材料，取消保障资格并在系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单位）及工作方式
			统做取消申报； 5.对变更或退出资格进行审批。
29	自然资源	查处滥伐森林或者其他林木的行为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1.对滥伐森林或者其他林木的行为进行调查； 2.按规定对滥伐森林或者其他林木的行为进行处罚。
30	自然资源	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1.对林业有害生物情况进行排查，制定防治措施； 2.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林业有害生物进行除治。
31	生态环保	开展外来入侵物种普查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1.做好外来入侵物种普查专业知识培训； 2.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现场摸排，记录外来入侵物种数据。
32	生态环保	开展外来入侵物种监督管理	花溪区农业农村局： 1.摸排农田生态系统、渔业水域等区域外来入侵物种并核实； 2.组织开展外来入侵物种处置。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1.摸排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和自然保护地等区域外来入侵物种并核实； 2.组织开展外来入侵物种处置； 3.开展外来入侵物种对生物多样性影响的分析评估及监督管理。
33	生态环保	开展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管理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 1.做好再生资源经营户管理； 2.做好安全生产检查，督促整改存在的问题； 3.督促整改环保投诉案件。
34	生态环保	对光污染扰民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置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1.对光污染扰民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调查； 2.对光污染扰民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置。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单位）及工作方式
35	生态环保	建设“无废城市”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1.制定“无废城市”建设方案； 2.组织推进“无废城市”建设； 3.申报“无废城市”验收。
36	生态环保	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1.对存在危险废物环境风险的单位和其他经营者进行摸排； 2.督促存在危险废物环境风险的单位和其他经营者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处置危险废物； 3.依法对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行为进行处罚。
37	城乡建设	城镇房屋安全评估或鉴定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1.开展房屋使用安全管理； 2.组织对疑似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及时排查，进行安全评估或鉴定。
38	城乡建设	自建房安全等级鉴定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1.进行摸底调查； 2.对切实需要开展安全等级鉴定的自建房，组织第三方鉴定机构进行鉴定； 3.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整改； 4.落实长效管控措施。
39	城乡建设	开展未移交区域内环境卫生、基础设施、交通秩序维护管理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1.开展未移交区域内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2.督促建设单位、物业对未移交区域内环境卫生进行保洁； 3.督促建设单位对未移交区域内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进行维护管理。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单位）及工作方式
			贵阳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开展未移交区域内交通秩序管理； 2.对违停车辆进行劝离。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 1.开展未移交区域内市容秩序综合管理； 2.开展未移交区域内“门前三包”、游摊查处工作。
40	城乡建设	对存在安全隐患需砍伐树木进行审核、处置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对管辖范围内存在安全隐患需砍伐树木的申请进行审核、处置。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对林地管理范围内存在安全隐患需砍伐树木的申请进行审核、处置。
41	城乡建设	组织、指导辖区企业开展燃气安全培训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1.组织生产经营单位集中开展燃气安全培训； 2.指导辖区企业自行开展燃气安全培训。
42	城乡建设	开展建设工程的监督管理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1.对建设工程进行检查和监督管理； 2.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行为进行调查处理。
43	城乡建设	查处违反规定将住房改为商业用途的行为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区分局： 1.对住房改商业用途的行为进行调查核实和监督管理； 2.对住房改商业用途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44	城乡建设	对夜间施工许可证进行初审和备案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1.对夜间施工办证进行初审； 2.对办理的夜间施工许可证进行备案。
45	城乡建设	开展“城市管理进社区”工作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 1.构建城市管理社区执法快速响应处置机制； 2.确定社区城管联络员并公示信息； 3.开展社区巡查，及时发现劝阻违法违规行为。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单位）及工作方式
46	交通运输	对县、乡、村道路损毁路面进行维修养护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1.把县、乡、村道路养护和管理的资金纳入财政预算； 2.对县、乡、村道路损毁路面进行养护和管理。
47	文化和旅游	开展住宿业管理	花溪区文体广电旅游局： 负责星级酒店服务质量监督管理。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贵阳市公安局经开分局、花溪区卫生健康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等部门： 按照各自职责做好住宿业监督管理的相关工作。
48	卫生健康	免费向已婚育龄夫妻提供避孕药具	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1.负责设置避孕药具发放点和发放避孕药具； 2.负责对避孕药具进行使用指导； 3.负责避孕药具的补充、更换等管理。
49	卫生健康	开具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介绍信	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1.解答孕前优生检查咨询； 2.开展孕前优生检查。
50	卫生健康	开具免费实施基本避孕手术联系单	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1.核实免费实施基本避孕手术人员相关信息； 2.出具免费实施基本避孕手术联系单。
51	卫生健康	开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随访	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1.采集基本信息、开展病史询问； 2.做好一般人群咨询指导、早孕及妊娠结局随访等工作。
52	卫生健康	征收社会抚养费	根据优化生育政策要求，不再开展此项工作。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单位）及工作方式
53	卫生健康	对辖区内托育机构的监督管理	花溪区卫生健康局： 1.组织制定婴幼儿照护服务的政策规范； 2.协调相关部门做好对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 3.负责婴幼儿照护卫生保健和婴幼儿早期发展的业务指导。
54	应急管理及消防	开展烟花爆竹临时销售点安全监管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1.对烟花爆竹临时销售点开展安全监管工作； 2.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处置。
55	应急管理及消防	对粉尘涉爆企业实施安全监督管理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1.制定并落实粉尘涉爆企业年度监督检查计划； 2.对企业粉尘涉爆安全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督促整改； 3.依法对粉尘涉爆企业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
56	应急管理及消防	对生产经营单位消除重大事故隐患的监督检查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及其他部门： 1.建立重大事故隐患信息系统； 2.建立健全重大事故隐患治理督办制度； 3.督促生产经营单位消除重大事故隐患。
57	应急管理及消防	建立微型消防站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 1.规划微型消防站设置地点； 2.按规定设置微型消防站。
58	应急管理及消防	参与建筑工程消防安全验收、备案、抽查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1.组织开展建筑工程消防安全验收； 2.对辖区建筑工程进行备案并办理相关手续； 3.开展建筑工程消防安全抽查。
59	应急管理及消防	委托的消防领域监督检查及处罚事项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 1.开展消防领域行政监督检查； 2.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及时查处。
60	应急管理及消防	委托的应急领域行政执法事项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1.开展应急领域行政监督检查； 2.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及时查处。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单位）及工作方式
61	应急管理及消防	对存在重大危险源的危险化学品单位的监督检查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1.对存在重大危险源的危险化学品单位建立动态管理台账； 2.依法对存在重大危险源的危险化学品单位进行监督检查。
62	应急管理及消防	开展特种作业安全监管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1.对存在特种作业的企业进行巡查； 2.查验特种作业人员的作业资质、证照； 3.对特种作业人员进行安全宣传； 4.依法对无证开展特种作业人员进行查处。
63	应急管理及消防	推进单位场所消防物联网建设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 1.制定消防物联网建设方案； 2.推进本区域单位场所消防物联网建设。
64	应急管理及消防	开展疑似危险化学品的识别、鉴定工作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1.对疑似危险化学品进行排查并采样； 2.对疑似危险化学品的不明物品开展识别、鉴定。
65	市场监管	开展锅炉、叉车、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建立健全特种设备监督管理工作责任制； 2.督促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规范、安全使用特种设备； 3.对辖区特种设备的使用进行监督管理。
66	市场监管	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置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组织制定应急预案，建立或者纳入相应的应急处置与救援体系； 2.发生事故后，指导事故发生单位按照应急预案采取措施，组织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护事故现场和有关证据； 3.核实情况，并按照规定逐级上报； 4.会同相关部门依法启动应急预案，采取应急处置措施，组织应急救援。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单位）及工作方式
67	市场监管	开展消费者矛盾纠纷化解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畅通消费者维权途径； 2.对消费者的诉求进行分析研判； 3.合理化解消费者矛盾纠纷。
68	市场监管	出具市场主体注册登记过程中需要的面积、是否在红线范围、是否违章建筑、是否危房等相关证明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负责审核申请人提交的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 2.按照法律法规核定市场主体经营内容和范围； 3.按照法律法规为市场主体登记注册。
69	市场监管	对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的监督管理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组织专业人员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的安全检查； 2.对辖区售卖不合格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等情况进行核查处置。
70	市场监管	开展食品安全事故调查处理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做好调查取证； 2.做好后续处置工作。
71	市场监管	开展电动自行车售卖资质检查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1.对电动自行车的生产、销售进行监督管理； 2.对电动自行车售卖资质进行监督检查。
72	投资促进	完成招商引资指标任务及签订招商引资项目合同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和商务局： 1.开发潜在企业资源； 2.洽谈合作事项； 3.签订项目合同； 4.完成招商引资指标任务。
73	教育培训监管	开展职业技能学历双提升	花溪区教育局： 1.提供文化课程和专业技能课程； 2.开展15-59岁的低学历劳动人口技能学历双提升。